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16—033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进行股票质
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辽宁方大集团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方大”）质押给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的本公司股份81,000,000股已解除质押，质押登记解除日期为2016年5月25日，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4.71%。

2016年5月26日，辽宁方大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156,250,000股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并已由银河证券在上交所交易系统办理了申报手续，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5月26日，购回交易日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质押解除手续为止。上述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9.09%。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辽宁方大持有本公司股份730,782,99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2.51%，其中已质押的股份数为720,25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98.56%，占公司总股本的41.90%。

辽宁方大本次股份质押主要用于融资周转，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上市公司分红等。辽宁方大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如出现平仓风险，辽宁方大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年5月28日